

國立東華大學 115 年度「東華青年・世界啟航」支持計畫

——青年百億海外圓夢基金計畫校內支持方案

~從東華出發，讓世界成為你的職涯舞台。

一、計畫緣起

為鼓勵本校學生拓展國際視野、累積海外學習及實務經驗，並積極參與教育部青年發展署辦理之「青年百億海外圓夢基金計畫」，特訂定本計畫，透過資訊宣導、申請輔導、校內經費支持及成果分享等措施，協助學生從海外機會探索、申請準備至實際參與，降低參與門檻。

本計畫旨在協助學生結合個人興趣、專業所學與海外學習經驗，拓展國際移動力及職涯發展機會，並透過成果分享與經驗傳承，促進校園國際學習資源之交流與延續。

二、計畫目的

- (一) 鼓勵本校學生主動認識並申請青年百億海外圓夢計畫。
- (二) 降低學生因資訊不足、申請準備及經費等因素所造成之參與門檻。
- (三) 透過海外經驗累積，提升學生國際移動力及職涯競爭力。
- (四) 建立海外圓夢經驗分享與傳承機制，促進學生交流及經驗延續。

三、申請資格

申請人須同時符合以下條件：

- 1. 具本校在學學生身分。
- 2. 依限繳交本校申請表及海外圓夢學習目標規劃。

四、經費支持方式

本計畫提供教育部既有計畫未涵蓋之校內補充性支持經費，分為以下兩類：

(一) 海外圓夢申請支持獎勵金

- 1. 目的：支持學生辦理海外圓夢計畫之申請準備，鼓勵學生積極參與海外學習及實務體驗機會。
- 2. 額度：每名學生新臺幣 **5,000** 元。

3. **必備條件：**申請人須完成教育部青年發展署當年度「青年百億海外圓夢計畫」正式申請程序，並檢附本校申請表、海外圓夢學習目標規劃及可供查驗之送件證明。
4. **申請限制：**每名學生於本計畫年度內限申請一次。申請本項獎勵金不以最終獲選為條件。

（二）海外圓夢錄取實踐獎助金

1. **目的：**支持獲選學生實際參與海外圓夢計畫，促進海外學習成果之實踐及職涯發展。
2. **額度：**每名學生新臺幣 12,000 元。
3. **必備條件：**申請人須符合本計畫申請資格，並獲教育部青年發展署正式公告錄取；另須依本校規定提出申請及相關證明文件。
4. **審查及核發方式：**以教育部青年發展署正式公告之錄取結果為認定依據，無須另行辦理校內競賽評選。經審查符合資格後，於學生出國前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核發，以協助學生實際參與海外圓夢計畫。
5. **成果義務：**獲核發獎助金之學生，應於返國後一個月內，並依本校指定期限，就本次海外圓夢經驗擇一方式辦理成果分享：
 - （1）海外圓夢經驗分享會。
 - （2）學生專題講座。
 - （3）社群媒體主題專文。
 - （4）圓夢短影音創作。
 - （5）海外經驗成果展。
 - （6）學長姊經驗分享及交流活動。
6. **追繳條款：**獲核發獎助金之學生，如於出國前放棄執行或未實際參與核定之海外計畫，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獎助金繳回事宜；因不可抗力或其他不可歸責於學生之事由致無法執行者，得檢具相關證明，依規定申請個案審查。

（三）申請及核發限制

1. 每名學生於本計畫年度內，申請「海外圓夢申請支持獎勵金」以一次為限，不得就同一申請重複請領。

2. 已獲核發申請支持獎勵金之學生，後續如獲教育部青年發展署正式錄取，且符合本計畫規定，仍得申請「海外圓夢錄取實踐獎助金」。
3. 同一學生於本計畫年度內，各類獎勵金及獎助金均以符合各該項目申請條件為限；如有不實申請、重複請領或其他違反本計畫規定之情事，依相關規定辦理。

五、計畫經費項目

預算科目	單價(元)	數量 (位)	總價	說明
510301-7206 獎勵金（申請支持）	5000	1 位	5000	完成教育部正式申請程序，並檢附送件證明
510301-7206 獎助金（錄取實踐）	12000	1 位	12000	獲教育部正式錄取，並符合本校規定
業務費	20000	1 場	20000	辦理校內說明會、海外經驗分享會、印刷、文宣及相關雜支。